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 
傳 真：04-23321090  
聯絡人：湯凱昱  
電 話：1358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12607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問卷單、衛福部函(0126071A00\_ATTCH2. pdf、0126071A00\_ATTCH3. 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「106-107年青少年菸害  
防制識能素材開發計畫」，對全國高中與高職學生進行菸  
害識能問卷調查工作，請學校協助問卷施測相關事宜，請  
查照。
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06年11月3日國健教字第10607012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青少年菸害識能，將透過旨揭問卷調查瞭解青少年對菸害防制資訊之接觸、解讀、理解能力之現況，再依調查結果參考TNT (Toward No Tobacco Use)並融入生活技能(life skill)，依照國小、國中與高中之青少年需求與特性，製作教案及教材，同時結合翻轉教育精神，加強菸害防制識能教育。
- 三、旨揭計畫係委託國立交通大學辦理，本問卷調查期間為即日起至106年12月13日。施測對象為高中、高職學生，以網路填答方式進行，問卷作答時間約15至20分鐘，請學校惠予協助將問卷調查訊息與網路連結(如附件)公布於學校



\*1060126071\*





網頁上，並鼓勵學生上網填答問卷（<http://twsurvey.net/public/survey/hpa>），凡有效完整填答問卷者，就有機會抽中大獎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交通大學李庭蕙小姐，電話：03-573-1848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四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  
副本：本署學務校安組

2017-11-13  
交11:40:57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